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14 年校慶創意熱舞競賽規程

- 一、宗旨：為展現各系學會團隊合作精神及特色，展現出青年學生自信樂觀、活力動感的團隊精神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體育室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本校今年註冊之學生【自由組隊】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正式註冊之本校在學學生，皆可自由組隊參加。
- 四、比賽時間：114 年 12 月 06 日(星期六)上午 10 時 10 分。(開幕典禮後舉辦)
- 五、比賽地點：新校區鹿鳴台前。
- 六、承辦單位：體育室。
- 七、報名方式及日期：
 - (一) 方式：請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(勿使用 IE)，進入本校體育競賽系統 (<http://spt.ncut.edu.tw/Sport/19>)進行報名，完成線上報名即可，無需再送紙本。
 - (二) 報名日期：114 年 9 月 29 日(一)至 10 月 31 日(五)17:00 止，逾時不受理。
 - (三) 若有任何疑問或意見，請於上班時間 1300-2100 來電洽詢體育室活動組分機 5621 或加入活動組官方 LINE ID: @vrd4668d 洽詢。
 - (四) 抽籤會議：**依報名隊伍決定抽籤時間**出場順序於鹿鳴台體育室 B1 會議室公開電腦抽籤，未到者由體育室代抽，不得異議，各系體育首席及舞蹈負責人，有任何意見需於抽籤會議提出，抽籤後不得做任何修正。
 - (五) 隨著校慶繞場進入學校操場直線道，於鹿鳴台前定點表演。
 - (六) 若有任何疑問或意見，請於上班時間 1300-2100 來電洽詢體育室活動組分機 5621 或加入活動組官方 LINE ID: @vrd4668d 洽詢。
- 八、比賽辦法：
 - (一) 比賽內容：
 1. 不分舞蹈類別，如：hip-hop、流行、爵士、街舞、民族、芭蕾舞、現代、生活、科技……等創意舞蹈類型（以不違背善良風俗為原則）。
 2. 「創意」的內涵：指以一種以上的舞蹈類型作為基礎，並自訂舞蹈主題後，以求新、求變、求精進或求絕妙的方式，針對舞蹈動作技巧、隊形動線變化、主題特色等方面發展出令人耳目一新、回味無窮、甚至拍案叫絕之舞蹈展演內容。
 - (二) **參賽人數 16 人至 18 人為限，每名選手只能參加一隊。(上場人數不可超過 18 人)，報名隊伍不足(含)5 隊不成賽。**
 1. 人數超過或不足最高與最低人數者，每 1 人扣總分 1 分（不含工作或指導人員）。
 2. 各參賽團隊於演出節目中，如安排有吉祥物、道具搬移等工作人員，應計入參賽人數，如無上臺者，則不列入參賽人數。
 - (三) 比賽服飾以符合演出主題之運動服裝為主，並以不過度暴露，不妨礙表演安全為原則。
 - (四) 道具以符合演出主題，能手持操作融入舞蹈為主，例如：標語、彩球、彩帶、手杖等，都能夠在比賽中運用，但會破壞比賽場地的道具不得使用，例：鞭炮、碎紙花、粉末…等。
 - (五) 大型「背景與布幕」是不計分、不鼓勵使用的。
- 九、時間限制/音樂/進場：
 - (一) 每一隊伍之進場及退場時間，以不超過60秒為限，超過60秒者扣分（以佈置人員進場時開始計時）。易致危險之道具及物品不得攜帶進場，否則大會工作人員得強制令其離場，有造成損害情事者，應由該參賽單位負責賠償。

(二) 表演時間全程限**3至4分鐘**，超過或不足皆扣分。比賽開始時隊員應在比賽規定區域內，自音樂、口號、動作任何一種開始時，即為比賽開始；音樂、口號、動作任何一種最後結束時，即為比賽結束。

(三) **比賽音樂統一使用本校校歌，請參賽隊伍至學校網站「關於勤益」頁面下載 勤益校歌歌曲 作為比賽音樂。各版本之校歌可自由選擇及剪輯搭配，並於比賽前確認音樂檔案（手機或MP4播放格式）可正常播放，以確保比賽流程順利進行。**

(四) 每一隊進入表演會場中央後，派1人給音控手勢便開始計時。

十、評分標準：

創意繞場評分標準表			
項次	評分項目	分數	評分標準
1	創意表現	40%	表演內容的獨特創新表現。
2	團隊精神	30%	搭配口號標語、團隊默契、表情、精神、帶動全場的氣氛及活力。
3	動作表現	30%	肢體律動、隊形動線變化、繞場的動感與完整性。
備註： 1. 本表演活動至多4分為上限，逾時1秒至29秒扣總分2分；逾時30秒以上扣總分3分。 2. 參賽隊伍演出節目中，如有安排吉祥物、道具搬移等工作人員，列入參賽人員，人數如低於16人(含16人)，將直接判定表演分數無法領取獎助學金。			

(一) 若總成績相等時，即以創意表現分數較高為優勝，如再相等時則依序以團隊精神、動作表現做判定。

(二) 本競賽規則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，若有相關異動，將公告於活動網站上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十一、獎金:依據本校體育績優生獎助學金實施要點核發獎勵。體育績優生獎助學金校內、校外每人每學期得各申請2次，如獲獎2項以上，僅能擇優領取2項獎金，前三名並頒發獎狀乙紙。